

第十四周重点工作安排

(2023 年 5 月 29 日—6 月 4 日)

带班领导：张 桓

5 月 29 日 星期一（值 班：张 淼、孙乐平）

08:30 校领导周例会

地 点：竞勤楼三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校领导

责任部门：党政办公室

09:10 2023 年自主公开招聘领导小组会议

地 点：竞勤楼三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校领导，2023 年自主公开招聘领导小组成员

责任部门：组织人事部

14:10 2023 年第 6 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暨主题教育第二次专题研讨会

地 点：竞勤楼二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校领导，各部门、院系（校）党政负责人

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

16:30 校园实景三维平台项目推进会

地 点：竞勤楼二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相关校领导，教务处、后勤处、资产处、现教中心、各院（系）负责人，各实训中心负责人

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

5月30日 星期二（值班：李强、张利伟）

08:20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宁夏职业技术学院职教本科人才培养工作座谈会

地点：竞勤楼三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相关校领导，党政办公室、教务处、就业与合作交流处、科技开发处、发展规划办负责人及上述部门负责职教本科工作人员 1-2 人，各院（系）、部院长及分管教学副主任、主题教育职教本科调研组部分人员

责任部门：发展规划办

14:30 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

学习内容：

1.第一议题：

- （1）习近平给中国美术馆的老专家老艺术家的回信；
- （2）习近平回信勉励澳门科技大学师生；
- （3）习近平给上海市虹口区嘉兴路街道垃圾分类志愿者的回信；

（4）习近平：着眼全国大局发挥自身优势明确主攻方向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陕西篇章；

2.主题教育必读书目；

3.法律法规应知应会知识点；

4.交流研讨。参考题目：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主要内容（“十个明确”“十四个坚持”“十三

个方面成就”），研讨如何将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落细、落地见效。

地 点：各部门、各院（系）、农业学校

参加人员：全体教职工

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

16:00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学生骨干学习班座谈会

地 点：纺织实训中心一楼报告厅

参加人员：相关校领导，组织人事部、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部、团委、马克思主义学院主要负责人，各院（系、校）党总支部书记、全体专兼职团干部及部分师生代表

责任部门：团委

5月31日 星期三（值班：张艳萍、安 青）

08:30 “沿着总书记足迹 感悟思想伟力”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地 点：闽宁镇

参加人员：校领导，各部门、院（系）、农校党政负责人

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

14:00 自治区级教学能力比赛备赛培训会

地 点：竞智楼一楼智慧教室

参加人员：区外专家、区赛参赛教师团队、教务处全体人员

责任部门：教务处

14:10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度竞思论坛——大国工匠进校园系列活动之马玉山院士首场讲座

地 点：纺织实训中心一楼多功能厅

参加人员：校领导，相关部门、院（系）负责人，师生代表

责任部门：就业与合作交流处

16:00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与中共吴忠市委组织部人才合作签约仪式

地 点：竞勤楼三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相关校领导，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部、宣传统战部、学生工作部、就业与合作交流处、教务处、科技开发处、发展规划办、团委负责人及各院（系）、农校党政负责人

责任部门：组织人事部、就业与合作交流处

6 月 1 日 星期四（值 班：宋伶俐、贾 武）

08:30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提升财务服务能力研讨交流会

地 点：竞勤楼二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相关校领导，各部门、各院（系）报账员、计划财务处全体人员

责任部门：计划财务处

08:30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度就业工作推进会

地 点：竞勤楼三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相关校领导，就业与合作交流处全体工作人员，各院（系）书记，就业专干、毕业班辅导员

责任部门：就业与合作交流处

14:30 校史馆布展大纲和立面排版设计图论证会

地 点：竞勤楼三楼会议室

参加人员：校领导，相关部门负责人、专技人员

责任部门：宣传统战部

6月2日 星期五（值 班：胡海林、韩 宇）

09:00 校园安全大检查

地 点：西夏校区、金凤校区、轻纺校区

参加人员：保卫处、后勤服务处、教务处、学生工作部、远程教育处负责人

责任部门：保卫处

6月3日 星期六（值 班：张立红、张利伟）

6月4日 星期日（值 班：吴轶勤、曹 璜）

备 注：

1.各部门、各院（系、部）、农校继续做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相关工作。

2.各部门、各院（系、部）、农校继续做好校园安全稳定和学生教育管理工作。